

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移表）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网上国网 App 等用电申请渠道。为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移表用电办理流程



业务受理

☆您在申请办理移表时，需提供以下资料：用电主体资格证明（身份证、营业执照等）

☆在受理您的用电申请后，我公司将在与您约定的时间进行现场勘查，确定移表具体实施方案，请您配合。

☆用电主体资格证明需提供原件核验。

工作时限：自您申请用电之日起，我公司 1 个工作日内完成业务受理；

方案答复

☆在受理您的业务申请后，我公司将安排工作人员与您约定时间到现场勘查并确定实施方案。

工作时限：自您申请用电之日起，高压客户 2 个工作日，低压客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

装表接电

☆在受电工程竣工并检验合格，双方签订相关协议后，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为您装表接电，请您配合。

工作时限：自受理竣工检验申请后，高压客户 3 个工作日、低压客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有特殊要求的客户，按照与客户约定的时间完成。

温馨提示

☆因修缮房屋或其他原因需要移动电能计量装置安装位置的可办理该业务，应满足用电地址、用电容量、用电类别、供电点等不变的条件。

☆在移动电能计量装置前应停止全部用电容量。

☆在您产权范围内移表所需的工程费用由您承担。

☆因用户之间存在用电纠纷导致业务办理流程受阻的，我公司将暂缓您的申请流程，请您妥善处理后再行申请办理移表业务。

☆您可以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 <http://www.mohurd.gov.cn/>，查询并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登录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网站 <http://dbj.nea.gov.cn/>，查询并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施工、试验单位。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登录网上国网手机 App 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95598 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 12398 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



网上国网 App



网上国网 95598
微信公众号



12398 能源监管
热线微信公众号



12398App
(安卓版)